

六届市委任期内市国资委党委第六轮巡察 暨工程建设和招投标领域专项巡察 完成反馈

近日，按照市委巡视巡察工作部署和市国资委党委巡察工作安排，六届市委任期内市国资委党委第六轮巡察暨工程建设和招投标领域专项巡察全部完成反馈。3个巡察组分别对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3户市属国企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进行了现场反馈。市国资委党委、各被巡察企业所属集团党委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反馈会传达了市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曾菁华在听取巡察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

反馈指出了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有的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发挥国企功能使命存在差距，在落实全市重大建设任务，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存在不足。有的企业在健全工程建设体制机制，推动管理能力水平现代化存在差距，在落实工程建设创新发展要求，深化合规管理，加强工程项目组织管理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有的企业在统筹发展与安全，防范化解工程建设风险存在差距，法律风险、安全风险、社会

稳定风险隐患需高度重视。有的企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存在差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突出，靠企吃企、“围啃”国企问题依然存在。

反馈强调，被巡察企业党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深刻领会巡察整改的政治要求、责任要求、方法要求，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站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认领和解决巡察指出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剖析问题症结、谋划整改举措，切实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防范问题反复发生，推动企业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反馈要求，被巡察企业党组织要强化政治担当、完善整改机制、用好巡察成果、深化标本兼治，以坚定决心和务实举措，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地见效。要强化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把领导班子成员抓巡察整改的情况纳入述责述廉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要按照“地毯式”整改和“四个融入”要求，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建立问题、任务、责任三张清单，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时限，注重整改质量和实效，做到整改责任不落实不放过，整改措施不到位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

反馈强调，被巡察企业党组织要举一反三抓好突出共性问题专项治理；要对巡察指出问题特别是造成国资重大损失问题进行问责追责；要把巡察发现问题和整改落实情况，作为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干部考核评价使用等工作的重要参考。被巡察企业纪检机构和组织人事部门既要抓好自身整改任务落实，又要结合职责对整改落实情况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被巡察企业上级集团纪委、组织人事部门和巡察工作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责对整改情况开展日常监督和跟踪督查。市国资委党委将不定期抽查集团党委督导责任落实和被巡察企业党组织整改落实情况，整改成效纳入党建考核内容。

各被巡察企业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表示，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实事求是、切中要害，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将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加强巡察整改组织领导，健全整改工作机制，全力抓好整改落实，深化拓展整改成果运用，以扎实整改成效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开创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新局面。

据了解，巡察组还收到和发现一些问题线索，已按规定移交有关部门处理。